

# 臺北市政府函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

裝

訂

線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 
傳真：二七二五八五八九  
聯絡人及電話：二七五九八八九分機二八〇五九

速別：  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  
發文字號：  
附件：  
發文字號：  
附件：

工處理：  
電子交換：  
本文檔名：  
附件檔名：

主旨：所報臺北市內湖區石潭自辦市地重劃區土地分配成果相關圖冊，准予備查，復請查照。  
說明：依 貴會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九三內重字第○○一三四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內湖區石潭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

